

#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广东鲲鹏智能机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智能”）、广东灵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锶智能”）、武汉灵智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智云创”）、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毫米汽车”）、东莞市长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益光电”）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600 万元，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前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18%。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总额度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此外，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2026年年初截至3月31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长益光电	光学器件、智能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55.00	-	106.86
	鲲鹏智能			350.00	-	-
	灵锬智能			500.00	67.75	9.88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鲲鹏智能	技术服务、租赁服务		1,806.00	118.60	563.92
	毫米汽车			40.00	14.6	-
	灵锬智能			100.00	7.4	26.74
	武汉灵智			65.00	23.21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长益光电	光学器件、光电产品		10.00	-	-
	鲲鹏智能			674.00	-	991.46
合计				3,600.00	231.56	1,698.86

此外，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5次临时会议及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技术服务及物料买卖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执行前期雷达业务整合相关交易中后续业务合作安排，联合汽车与毫米汽车签订《技术服务及物料买卖合同》。同时，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业务合作框架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灵智云创签署《业务合作框架合同》，由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为灵智云创提供机器人（包括运输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消杀机器人等）产品的组装加工及相关服务。前述二项2026年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已单独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通过，因此未在上表中列示，详见相关公告。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采购商品	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86	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广东灵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65		-
	武汉灵智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88		-
	东莞市长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85		-
	中山星能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4		-
厂房租赁	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7.49		-

	广东鲲鹏智能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16.58		-
	中山联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租赁	31.57		-
	中山惟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厂房租赁	1.43		-
	中山惟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厂房租赁	1.14		-
	中山阅光智能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0.45		-
提供服务	广东鲲鹏智能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63.92		-
	武汉北极新域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13		-
	中山惟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提供服务	0.28		-
	广东灵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54		-
销售商品	广东鲲鹏智能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91.46		-
	武汉灵智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8.56		-
	中山阅光智能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2		-
资产转让	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2,585.04		-
总计			4,499.39		-

###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 1、东莞市长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海明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池田东路 18 号 1 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6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3,152.21	74,370.77
净资产	26,397.86	27,616.43
项目	2025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2026 年 1-2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294.52	11,897.10
净利润	4,033.49	1,218.57

## 2、广东鲲鹏智能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纯根

注册资本：3,244.20 万元

注册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2 号三楼 304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6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931.73	11,789.10
净资产	3,764.55	3,217.97
项目	2025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2026 年 1-2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9.99	536.33
净利润	-1,167.41	-228.10

## 2、广东灵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恺

注册资本：3,35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 8 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 43 层 4301B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通信设备制造；玩具制造；

玩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2月28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112.26	2,549.47
净资产	2445.51	2,252.49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36.62	250.37
净利润	-732.67	-193.02

#### 4、武汉灵智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DJAFYY8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辜尚祺

注册资本：1,236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5月11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软件新城1.2期2号楼16层（3）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结构：广东万策智造四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5.0049%，武汉联一合立技术有限公司 34.995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69.67	1,270.3
净资产	510.1	189.2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8.0	78.5

净利润	-1,061.6	-320.9
-----	----------	--------

## （二）关联关系说明

1、长益光电：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长益光电 92.62%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王锦平、殷海明、深圳市创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勤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龚俊强先生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上述交易对方与龚俊强先生将在本次交易后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因此，部分交易对方为公司的潜在关联方，长益光电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2、鲲鹏智能：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龚俊强先生系鲲鹏智能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鲲鹏智能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3、灵锶智能：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龚俊强先生系灵锶智能的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灵锶智能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4、灵智云创：灵智云创系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34.9951%的股权，其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关联法人范围，但结合会计准则关于关联方认定及出于谨慎考虑，本次交易按照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并比照关联方披露。

## （三）履约能力说明

经核查，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状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提供/销售服务，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市场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方式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和协议，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均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与前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备合理的商业背景，属于正常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客观要求。相关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同类交易及公司整体交易中所占比重较低，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确定交易定价、结算方式及付款条件，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受影响。

##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与业务拓展的客观需求，系正常商业往来，有利于相关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